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毛时敏先生、陈晶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证券代码:300525

证券简称:博思软件

公告编号:2018-045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附件:

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毛时敏，男，1964年4月出生，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建省财税信息中心培训科科长、福建华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州博思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建博思电子政务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毛时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954,8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毛时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晶，女，197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福州博思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培训部经理，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培训部经理，现任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行政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晶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85,8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晶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